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7樓  
承辦人：.....  
電話：03-3322101~6753  
電子信箱：1002907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17日  
發文字號：桃工規字第108001793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本府建築管理及使用管理等業務」權責單位，建請週知本市各公寓大廈，以節行政時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府旨揭業務於104年升格後已由本局改隸都市發展局，並成立貴處為專責機關為民服務。
- 二、唯迄今仍有部分公寓大廈來函本局洽辦相關業務，致公文代轉耗時、查詢不易，建請貴處週知本市公寓大廈及宣導正確洽詢機關及單位，以節行政時效，減少民眾抱怨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

副本：



A05 公寓:108/05/17 10:43



2H1080031532 無附件